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2026年3月4日）

王沪宁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5年主要工作

2025年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奋力拼搏，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顺利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好发展，新质生产力稳步成长，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十四五”圆满收官，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跃上新台阶，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重要坚实步伐。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胜利召开，擘画了“十五五”发展蓝图。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极大振奋民族精神、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斗力量。

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年来，全国政协共举办各类协商议政活动98场次：收到提案5992件，立案5061件，办复率99.9%；收到信息来稿75648篇，采用17223篇，编报信息刊物2118期，各类议政建言成果收到领导同志批示1067人次，地方和部门反馈报告201个。开展委员履职“服务为民”活动6778场，联系界别群众活动11115项，参与委员21113人次，服务群众400多万人次；全年共有委员7043人次参加协商议政会议，1290人次参加视察考察调研，506人次参与理论研究，1965名委员参与提案，1443名委员反映社情民意信息，365名委员提交大会发言，343人次参加全国政协对外交往活动，33名委员荣获年度优秀履职奖。

一年来，我们着重在四方面下功夫，推动履职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自觉践行“两个维护”。我们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全国政协及政协机关、各专门委员会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决策部署，结合政协职责任务完善贯彻落实的常态长效机制，逐件督办落实；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二是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聚焦“十五五”规划制定建言献策。我们把助力科学制定“十五五”规划作为2025年重要任务。召开“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十五五”规划”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出席会议成员等牵头，围绕增强我国经

济在国际大循环中的韧性、安全水平等重大战略性前瞻性问

题开展专题研究54项，形成一批高质量成果。开设《政协调研（关于“十五五”规划制定建言专题）》，刊发55期。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召开后，全国政协主席会议、常委会会议进行专题学习贯彻，组织中央宣讲团报告会、理论研讨会，机关集中轮训等，实现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学习全会精神全覆盖。全国政协所属新闻媒体推出专栏，刊发委员学习体会文章100余篇。

三是重视发挥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和界别特色作用，提高专门

协商机构效能。我们修订全国政协专门委员会通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指南，进一步明确基础性作用的内涵外延，各专门委员会职责任务等。召开20场界别委员座谈会，34个界别538名委员参与互动交流，形成的72件交办事项全部落实。召开主席会议成员务虚会，围绕发挥界别作用交流研讨。开展人民政协界别基础理论研究。制定发挥全国政协界别作用的意见，明确办公厅和专门委员会按职责分工组织界别活动，推动界别协商、界别提案、界别大会发言等有序有效开展。

四是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我们统筹开展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明确84项整改措施，逐项推进落实。落实精文简会要求，实行发文和会议活动计划管理。加强对调查研究工作的统筹，严控团组规模、精简行程安排，减轻地方和基层负担。完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持之以恒纠正“四风”，转作风、树新风。

一年来，全国政协常委会全面履行各项职能，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态化学习、机制化研究，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我们举办5次全国政协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3次主席会议集体学习，4次常委会学习讲座。召开学习座谈会44场，委员参加2165人次。深入开展委员读书活动，组织线上线下研学75次，委员参加33322人次。修订《习近平关于人民政协工作论述摘编》，作为理论学习培训教材。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脱贫工作的重要论述、新质生产力学研究等课题94项，支持委员和中国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理事、机关干部开展理论研讨153项。围绕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等主题，举办4次季度理论研讨会。《人民日报》、《求是》杂志发表全国政协理论研究成果18篇，《人民政协报》、《中国政协》杂志通过理论研究专版、专栏、专刊等形式刊发理论文章401篇。

（二）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协商建言，更好服务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我们举办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2场，专题协商会2场，双周协商座谈会13场，远程协商会4场，专家协商会18场，界别协商会16场，对口协商会10场，提案办理协商会19场，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10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座谈会4场。就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建立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新机制，推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优化区域教育医疗资源配置，完善和创新社会治理，支持发展公益慈善事业，发挥文博事业力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强化粤港澳大湾区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引导华侨传递好中国声音等协商议政。发挥调查研究基础性作用，开展视察考察调研104项。组织实施年度民主监督议题20项，完成连续5年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开展民主监督任务并向中共中央报送有关成果。推荐5名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法院特邀咨询员，2名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

（三）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做好经常性工作，提高政协履职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我们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涉政协改革部署，由全国政协牵头的相关制度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制定修订全国政协协商工作规则，提案工作条例，委员视察考察工作条例等各类规章制度37项，落实提案不在多而在精的要求，加大提案审查力度，对内容相近提案进行合并处理，合并答复，寄发提案办复证书1831份。主席会议审定76个年度重点提案选题，22位出席会议成员牵头督办29个，各专门委员会结合开展协商议政活动督办提案700件。修订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法治护航发展 律师勇担使命

律师靠前服务、主动服务、精准服务的模式全面推开，普惠均等、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更加触手可及，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在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方面，广大律师挺膺担当，积极有为，推动我国涉外法律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加快培养一批政治过硬、专业精湛的高素质涉外律师人才，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涉外法律服务机构，积极服务“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国际法律风险评估、跨境投资并购、国际商事仲裁、反制裁反干涉等法律服务，有力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不断提升我国在国际法律事务中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守正创新 提质增效

面对国家发展新形势新任务，我国律师行业坚持守正创新，提质增效，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完善体制机制，优化服务模式，持续提升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的能力和水平。

坚持以党建引领行业发展，确保律师行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律师行业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不断扩大，政治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广大律师自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自觉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行业凝聚力、向心力不断增强。同时，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建设持续强化，诚信执业，规范执业成为行业共识，律师队伍整体形象和行业公信力显著提升。

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加快推进。围绕国家发展重点领域需求，加

健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长效机制

行政处罚、罚款金额、新收行政复议申请数量实现“五下降”。据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张晓伟介绍，具体举措包括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主体确认公告、事项清单管理、计划管理等制度，以刚性制度约束执法任性；大力推行“非现场监管”，综合运用遥感监测、在线监测等技术手段，做到“无事不扰、无处不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地区，紧盯企业群众急难愁盼，深入开展涉企执法问题线索排查整治，建立企业“联系点”“监测点”直通机制，形成问题线索“发现—移送—处置”工作闭环等。

“广东建立数据共享机制，运用‘粤执法’等平台全面排查问题线索，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平台与‘12345’平台协同联动，建立闭环机制。按程序修改废止涉企法规规章19部，政策文件90余份，着力为统一大市场建设扫清法制障碍。启用省行政执法法信息平台‘涉企行政执法公示专栏’，推动全省4400多家涉企执法主体的检查事项、检查依据、检查标准等六类要素统一公示。全面实行‘亮码入企’，做到‘检查必亮码、亮码即定位、定位即监督’，用‘法治+科技’手段实现涉企检查全过程留痕。”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陈旭东说。

四川创新推广运行“天府人企码”，通过“扫码入企、全程留痕”，从源头上扎紧制度篱笆，对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等涉及群众生命健康的

工作评选表彰办法，高效转化全国政协各类议政建言成果，推进政协媒体融合发展，重点做好“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等重大主题宣传，全国政协所属新闻媒体共刊发全国政协重要履职活动报道856篇，委员履职报道5095篇，征集编发大会发言790篇，以会议简报、新闻宣传等形式转化550篇。完成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纪事史料征集和出版工作，举办“委员科学讲堂”5场，“文史讲堂”3场，“科普万里行”讲座37场，组织“政协委员企业进校园促就业”、“下基层惠民生”等服务为民活动。办理61个部门法律法规和重要文件征求意见事项37项，征求委员（专家）意见502人次，提出修改意见728条。

（四）坚持大团结大联合，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我们制定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全国政协党组成员同党外委员谈心交流327人次，866名中共党员委员同1244名党外委员建立联系，组织党外委员考察18次。支持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协履职尽责，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提交提案659件，大会发言427篇，反映社情民意信息17976篇，有关专门委员会同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开展联合调研10次，联办协商活动9场，举办“和美边疆 民族同歌——新疆西藏美术作品展”。围绕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提升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等建言，支持少数民族界、宗教界委员开展“委员促三交”系列活动，助力深化“五个认同”。加强同委员中的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沟通联系，就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等组织委员视察考察。66名港澳委员开展107场“进校园 讲国情”活动。举办第八届两岸基层治理论坛，邀请242名港澳委员和侨胞代表参加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观礼阅兵式，邀请台胞代表参加纪念台湾光复80周年活动。

（五）统筹开展公共外交、民间外交、智库外交，服务党和国家对外工作大局。全国政协及所属机构开展各类对外交往活动210场，来自129个国家、国际和地区组织的外方人士1781人次参与。主席会议成员2人次作为习近平主席特使赴国外出席重要活动，在国内出席外事活动139人次，出访15人次。举办“进政协”相关活动，邀请欧洲国家驻华使节、新加坡青年外交官等168人次参访全国政协。举办中国全国政协—越南祖国阵线中央暨边境省份组织友好交流活动。支持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举办“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共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经济社会论坛，同东盟经济社会委员会共同举办中欧圆桌会议。支持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参与世界宗教和平组织、亚洲宗教和平会议有关活动，邀请亚太国家宗教界人士参访新疆。

（六）坚持加强政协党的建设，推进政协自身建设。我们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全国政协党组巡视组工作规则、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门委员会建设的意见，扩大委员履职参与面，加强委员履职成果转化运用，做好委员日常联络、服务管理、履职统计等工作。举办全国政协委员专题学习研讨班、机关干部培训班等，6248人次参学。推进政协政党建设，依照政协章程撤销24人全国政协委员资格。制定贯彻《党政机

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的实施意见，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管理，加强政协机关意识教育，推进平安机关建设，努力建设模范机关。

一年来取得的工作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这也是各方面大力支持和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对此，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强涉外、知识产权、金融证券、企业治理、环境保护等紧缺领域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律师教育培训体系，推动律师队伍向专业化、精细化方向发展，为服务国家战略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律师法律服务模式不断创新升级，顺应国家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广大律师积极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拓展服务渠道，提升服务质效，线上线下法律服务协同发力，跨区域、跨领域法律服务资源有效整合，律师服务效率和覆盖面持续提升，更好适应国家发展对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高效化的需求。

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和行业管理体系日趋完善。从制度层面不断优化律师执业环境，健全执业权利保障机制，规范执业行为，完善行业管理，持续破解“会见难、阅卷难、调查取证难”等问题，为律师依法履职、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制度保障，推动律师行业在规范化、法治化轨道上持续前行。

锚定“十五五” 擘画新蓝图

随着“十五五”规划的实施，我国进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对法治建设，法治保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在法治中国建设的进程中，广大律师需要主动对标国家发展战略，精准对接“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努力在服务国家高质量发展中实现新的跨越。

紧扣“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律师行业将聚焦新质生产力、数字经济、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等关键领域，加大重点领域，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做到‘应查尽查、应检尽检’。2025年，全大省行政检查数量同比大幅下降。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李丹告诉记者，四川在全国率先出台省政府规章《四川省规范行政执法裁量权规定》，推行分级分类监管，对信用好的企业“无事不扰”，对风险高的企业“精准监管”，用制度的确定性换来企业在四川安心经营、放手发展的底气。

常态化加强监督促规范

针对如何健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长效机制，代表委员们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周佑勇建议，进一步深化行政执法法规建设，完善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统一执法尺度，细化“轻微不罚”“首违不罚”“减轻处罚”适用情形；强化落实《行政执法法监督条例》的刚性约束，健全涉企执法经济影响评估机制，建立罚没收入异常增长的常态化监测机制和重大违法问题约谈通报机制；健全跨部门、跨区域执法协作机制，推动建立全国统一的行政执法法信息化平台，通过大数据筛查异常执法数据，实现从被动检查向主动预警转变，让“数据多跑路”，让监督更精准；完善行政内部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纪检监察监督等多元协同发力的监督

同时，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是协商议政的深度还不够，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和界别作用还不到位，制度建设和落实存在薄弱环节等。这些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二、2026年主要任务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人民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履职尽责，组织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一）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把牢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也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我们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全过程和各方面，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中、体现在工作成效上。

（二）坚持把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提升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工作实效。思想统一是政治统一、行动统一的基础，理论学习的深度决定思想认识的高度和贯彻落实的力度。要建立健全党的创新理论经常性学习、体系化研究，学理化阐释相融通的机制，推动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不断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多做宣传政策、解疑释惑、稳定预期、坚定信心的工作，唱响改革发展主旋律，凝聚团结奋进正能量。要办好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60周年活动。要加强政协对外友好交往，讲好中国故事、中国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

（三）围绕“十五五”规划实施议政建言，以高质量履职成果服务党和国家中心任务。要实施好全国政协2026年协商计划，紧扣“十五五”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战略举措深入调查研究、深度协商议政，聚焦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基础，全面发力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跨专门委员会、跨界别、跨学科的专题研究，形成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对策建议。要围绕经济发展，科技创新，改革开放、生态保护、社会建设，民生保障等领域重点问题，实事求是反映社情民意，要把握协商式监督定位，实施好“十五五”时期全国政协民主监督工作计划，助推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四）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广大政协委员要珍视政治身份和崇高荣誉，坚守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使命情怀，学习把握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提高思想认识水平和履职本领，守法遵章，砥砺作风，廉洁自律，把严的氛围、正的风气牢固树立起来，长期坚持下去。要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各位委员！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勠力同心，勇毅前行，推动新时代新征程人民政协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智慧和力量！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快培育高水平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创新发展法律服务产品，提升法律服务精准度。围绕乡村振兴、城乡融合等重点大部署，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下沉，向农村延伸，助力实现共同富裕。

聚焦“十五五”法治建设目标，律师行业将深度参与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过程，在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持续完善律师参与基层治理长效机制，强化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为国家发展营造安全稳定、公平有序的社会环境。

顺应“十五五”高水平对外开放要求，律师行业将加快建设一支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高素质律师队伍，引导广大涉外律师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和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提升我国在全球治理体系中的法治话语权，更好维护国家海外利益安全和我国企业、公民在海外的合法权益，助力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立足“十五五”民生保障新期待，广大律师将持续深度参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履行法律援助义务，健全便民服务机制，积极参与公益法律服务，推动优质律师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向欠发达地区倾斜，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法律问题，让法治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断夯实国家发展的民生根基。

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作为。我国律师行业将始终胸怀“国之大者”，紧紧围绕“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坚守法治初心、勇担时代使命，以更高标准、更实作风、更优服务，不断提升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能力水平，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更加坚实、更加磅礴的法治力量。

体系，有效避免违法执法、不当执法行为，共同为企业发展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夏华呼吁，加快修订价格法，出台《涉企收费违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明确违规收费的法律责任，提高违法成本，以制度刚性震慑违规收费行为。同时，在政策制定、执法标准完善、执法效果评估等环节，充分征求企业和行业协会的意见，建立常态化的政企沟通机制，让执法政策更精准、更接地气。

“建议构建企业分级分类监管机制，按风险程度‘从低到高’对企业分级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深化‘综合查一次’改革，推行检查备案制度和检查清单制度，将入企检查行为全部纳入一个平台管理。”全国人大代表、山东文康（临沂）律师事务所主任程萍说，“建议司法行政机关强化执法监督，完善企业诉求响应与案卷评查机制，以制度固化成果、以监督规范执法，用法治为企业保驾护航，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功承瀛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迟日大认为，可以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优势，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更好发挥政协“重要阵地”“重要平台”“重要渠道”作用，推动设立“营商环境执法观察点”，定期组织企业家、行业协会开展交流活动。建立涉企执法意见直通车，使企业诉求能第一时间直达政法监督部门。同时，建议尽快推动行政处罚法配套细则修订，明确涉企执法“免罚清单”“首违不罚”等裁量标准，尤其要细化对新技术、新业态的包容审慎监管规则。